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湄职院人〔2019〕30号

签发：许冬红

关于做好2018-2019学年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学年度考核工作是对全院教职员工一学年完成岗位职责情况和取得业绩情况的综合评价，是关系到学院的发展和教职工个人切身利益的大事。为了健全激励导向机制，全面、正确、客观、民主地评价每一位教职员工的德、绩、勤、责、廉等方面的表现，请各有关单位务必将每一位教职员工的绩效量化考核情况作为主要依据，认真组织、民主评议、全面衡量，做好本学年度考核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本校在编教职员工（含人事代理人员）

1. 各专业学科教师（含外出读研、读博、进修的教师；专职辅导员）。
2. 各实验室的实验系列人员。
3. 管理人员及各类教学辅助人员。
4. 各类工勤技能人员。

科级及以上干部按干部管理权限分别由学院党委和上级党

委考核。聘任在专技岗位上的科级及以上干部按专技岗任职要求考核，聘任在附设管理岗位上的科级及以上干部按管理岗位和专技岗位任职要求双岗考核。

二、考核办法

1. 学院各有关单位，请在 8 月 10 日前填写电子版《学年教师工作考核表》一份，双面打印。交系部和相关职能部门汇总、审核、确认、签章后交人事处。电子稿一并打包发送至邮箱 mzyrsc@163.com。管理、工勤人员填写《福建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绩效考评）登记表》（两份文档都可在学院人事处网站下载）。

2. 参加学年度考核的对象需由本人填写考核表一式一份，签名处必须由本人使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填写。

3. 参加考核人员按所聘岗位的履职情况如实填写。

4. 教师工作量的计算、评分办法请参照《高校学年教师工作考核表填写方法》执行。《学年教师工作考核表》中的“本人对本年度工作安排的意见和建议”栏目必须用水笔或钢笔填写并本人亲自签名确认，否则不予接受。

5. 外出读研、读博、进修的教师在“教学工作”栏目中主要注明读研、博或进修课程门数、名称、成绩等；在“思想政治考核”栏中要体现进修情况总结（由培养学校签署意见并盖章）。凡按计划和要求完成学习任务的，考核结果为合格。

6.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我院（省级文明校园）学年度考核的

优秀指标为 20%。学院下属各单位的优秀等级指标分配参照

《2018-2019 学年度考核优秀等次候选人推荐指标分配》(附件 2) 执行。考核等次须在本单位内公示, 接受全体教职工监督。

7. 各有关部门单位、各系部要认真组织做好学年考核工作。根据各级、各类教职员工的职责标准进行综合评价,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

8. 各有关部门单位、各系部要按时将《学年度考核结果汇总表》(附件 3)、《教职工获奖情况汇总表》(附件 4) 和《学年度考核表》报送人事处审核, 逾期将直接影响到各教职工职务晋升、工资调整、津贴发放、聘用、奖惩等事项。

三、考核程序及相关事宜

原则上科级及以上干部不参加本次考核优秀等级的推荐。根据学院党委规定副科级干部试用期内或者转正未满一年的干部允许参加此次考核优秀等次的推荐。学院的考核工作按下列程序执行。

1、各系部、机关党支部、教辅部门成立教工学年度考核领导小组, 成员由本单位党、政、工会、教研室主任(含实训中心主任)、教工代表(> 本单位教工数的 20%) 组成。教职工代表由本单位全体人员采取无记名投票的形式产生。同时各单位必须制定学年度考核方案, 考核方案在领导小组中通过。并将经通过的考核方案和教工代表推选情况材料报送人事处审查、备案。各单位优秀等级人选必须在本学年绩效量化考核名次前 30% 中推荐。

2、各系部、部门在 8 月 16 日前各单位将考核结果报分管领

导审核，同意后在本单位公示七天。在8月23日前报送人事处。人事处将根据表格中填写的相关内容交各职能部门审核，签署意见。

教务处审核内容：教学工作（《福建省高等学校学年教师工作考核表》P1，下同）、实验室工作（P2）、教学工作量考核评分（P5）；

人事处审核内容：出勤情况（P1）、指导研究生进修教师情况（P2）、党政及其他工作（P3）、进修（P4）、奖惩情况（P4）；

科技处审核内容：科研工作（P2）、编写教材教学法研究情况（P2）、科研工作考核评分（P6、P7）；

学工处审核内容：教书育人情况（P2）。

3、人事处于8月31日后将经各职能部门审核后的学年度考核表（一式一份）发还各有关单位。被考核人根据审核情况，本人确认后再复印一份上交。

4、各单位在收到经学院职能部门审核后的学年度考核表后，召开本单位考核领导小组会议，根据德、能（突出工作量、工作业绩）、勤、责、廉表现，民主评议、结合绩效量化考核结果产生。

5、人事处汇总各单位考核结果，在学院公示七天。报党委会审核通过。

四、如何填写高校教师工作考核表的几点指导意见

1. 第三页中的：教研室对完成工作情况审核意见一栏由各相应教研室主任填写。

2. 第四页中的：思想政治考核一栏由系书记填写。

3. 第五、六、七页中的：得分栏由系主任填写（其中教学工

作量考核。评分总分为 30 分；教学质量考核评分总分为 40 分；科研工作考核评分总分为 20 分；其他为 10 分)；系部主任为本系部考核组长。

4. 第八页中的：综合考核评语及等级由系部主任填写，最后一栏由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填写。

5. 其余栏目由教师本人填写，人事处将对出勤情况栏进行核对。

6. 新参加工作的人员在转正定级前（见习期或试用期内）参加年度考核，不确定等次，只写评语，作为正式聘用或延长试用期的依据。

附件：1. 各单位考核人员名单

2. 2018-2019 学年度考核优秀等次候选人推荐指标分配

3.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学年度考核结果汇总表

4. 教职工获奖情况汇总表



附件一：

各单位人员名单

序号	单位	人员名单
1	机关第一支部 (23人)	林建华、林鹤柱、张凡、蔡峰、陈各辉、张雪芳、陆锋、张艳娇、李慧颖、吴志先、蚁俊英、蔡亚琼、陈进良、任琳琳、陈国耀、薛玉梅、黄爱美、李梅玉、郑春华、胡晓虹 人事代理：姚宁、李敏 借用人员：傅焕如
2	机关第二支部 (38人)	许冬红、任清华、黄廖山、肖劲阳、何鑫炜、陈荔、李智仁、连立芳、杨海贤、马建薇、黄益国、高壮峰、吴融生、傅仙发、邹禹涵、刘欣、林群强、邓国太、张燕雄、蔡雪敏、徐维雄、陈光明、卓俊杰、杨阿弟、苏晶晶、林志谦、邹春胜、郭小芳、李文销、周奇峰、朱敏、刘敏、郑庆翔、张林钦、陈志君、王愉航、郭子默 借用人员：郑志颖
3	机关第三支部 (59人)	陈金毓、阮春高、张智佳、吴莹莹、林伟岭、李超、陈凯、林燕清、朱华、林贞香、徐英杰、陈爱平、郭莹、杨剑辉、张君、黄花、杨金辉、蔡明雄、林超楠、王仲宙、陈智明、方建锋、陈捷、连智勇、杨志勇、陈凤华、陈丽娜、陈剑峰、黄媛媛、陈建凡、张力学、余春添、林丽娟、王丽平、傅若惠、郑梁桢、陈玲、蔡国民、徐振东、李剑辉、林琼 人事代理：王志挺、吴东东、林清水、陈录清、范健健、朱菡、朱晴、杨敏、李杜白、傅婷婷、王静、郑锋、彭飞平、陈荔春 借用人员：胡金奕、林洪财、陈建平、黄丽英
4	图书馆 (15人)	阮亿明、陈元娟、阮鲤雄、吴江梅、朱丽琼、林小妹、薛美芳、郭淑兰、郭超涵、曾美香 借用人员：陈丽山、郑剑雄、徐志兰、黎瑞丽、郭谓萍
5	自动化工程系 (24人)	余明辉、陈满红、陈辉煌、杨娴、李清生、郑维清、郑之华、黄松峰、邱兴阳、梁锋林、宋进、肖淑琴、林寿光、李志杰、陈丽霞、黄鹏勇、赵立琼、林庆林、欧海宁、林航、杨敏英、陈莉莉 人事代理：朱长山、黄丽丽
6	信息工程系 (23人)	谢金达、郑健、傅赛萍、郑德山、姚翼娜、唐俊奇、张金仙、林志鸿、周向荣、陈爱萍、郑泛舟、谭海艳、李鹏、陈峰震、谢碧英、蔡海雄、蔡秀珍、徐龙静、傅宏博 人事代理：陈飞、黄琳、黄桂冰、张玲
7	化学工程系 (18人)	赖国新、翁秀琴、谢凯存、游满丰、蔡俊秀、陈鸿章、刘开敏、林芳、陈正升、薛正翔、陈金民、陈琴、吴菲菲、林静、杨扬、李莉 人事代理：罗茂林、张艳君

8	机械工程系 (35人)	黄林毅、陆宇立、许志敏、林黄耀、郑俊杰、陈建洪、姚建盛、郑淑琼、林占光、曹劲、赵庆新、张星、傅航熙、齐晓霞、毛晗、林志荣、李艳、喻永巽、陈菡菡、关昕晓、陈威、陆婷姬、余伟、张家峰、陈菊、沈一凜、林丽生、黄剑萍、郑南豆、陈琳升、刘凯辉、郑何敏 人事代理：陈佳彬、曾嘉靖、邱淑娇
9	工商管理系 (35人)	林宗洪、方丰霞、刘伟、潘少君、朱慧英、黄慧芳、黄智萌、周敏、林欣欣、严彬彬、谢双双、黄燕燕、李海铭、林露华、徐建、蔡元忠、郑宗旭、郭力菠、张霞、蔡雅琴、陈丽琴、王立声、陈丽晶、林伟民、戴铮、翁梦星、陈佳钦 人事代理：陈群、黄剑萍、林莉、谢小兰、洪黎敏、朱晓宇、俞婉铮、刘忠德
10	工艺美术学院 (32人)	严武、张建华、陈立鹏、刘娜、常成勋、黄金锋、薛丽芳、郑志明、林碧莲、连一苹、江泽平、杨筱静、陈珊珊、李晨瑜 人事代理人员：马安萍、楚庆、陈丽梅、杨艳萍、张晗娟、余靖炜、陈琳、黄芷晴、吴晨旭、陈晓剑、欧燕妮、林婷、许枫、林慧敏、陈筱隼、傅逸娴、俞超涵、廖泽楠
11	建筑工程系 (24人)	陈良金、陈建武、连鸿丹、郭俊驱、陈丽楠、蔡伟、薛晓珊、徐正炜、黄一凡、李云雷、江宗淳、陈辰君、李林霞、陈涵 人事代理人员：陈丽青、张燕珠、郑慧仙、林英敏、赖晨星、吴素琴、张少海、曾碧波、康东坡、林洁
12	医学院 (21人)	陈凤萍、卢建华、林俊、翁娟钗、郑永生、陈丽平、李钟锋、陈子爱、陈朝霞、吴琦、余丽兰、宋非无、陈良英、陈雅香 人事代理：郑丽敏、郑丽梅、陈成云、张晓燕、严溢涵、陈佳勇、陈加妹
13	思政教研室 (14人)	许明强、陈丽萍、郑秀明、李秋华、陈玉琛、欧伟一、陈小芳、阮添辉、郑庆权、庄清蓉、洪慧贞、陈丽娇、蔡松怡 人事代理：曾思菲
14	基础部 (37人)	杨丽贞、陈国平、郑元清、张婷婷、叶葳葳、陈国雄、黄天富、岳金健、徐美华、徐春香、蔡高明、张树彬、谢冰心、郑志广、王美霞、黄锦蓉、谢海芹、庄益玲、李佩君、朱艳艳、陈叶仙、谭经玲、黄丽娟、陈兰、林德强、黄明礼、林琳、傅仲斌、黄丽凡、黄亦琳、邹祎程、黄晗、彭素珍、陈阳迪、连超凡、翁歆、黄冠峰

附件二:

2018-2019 学年度考核优秀等次候选人推荐指标分配表

组别	考核单位	考核组总人数(名)	符合考核优秀人数(名)	优秀指标(名)
1	机关第一支部	23	14	3
2	机关第二支部	38	22	4
3	机关第三支部	59	44	9
4	图书馆	15	14	3
5	自动化工程系	24	21	4
6	信息工程系	23	19	4
7	化学工程系	18	17	3
8	机械工程系	35	31	6
9	工商管理系	35	32	6
10	工艺美术学院	32	29	6
11	建筑工程系	24	22	4
12	医学院	21	18	4
13	思想政治教研部	14	11	2
14	基础部	37	35	7
合 计		398	329	66

附件四：

教 职 工 获 奖 情 况 汇 总 表 (20 -20 学 年)

单位负责人签名（盖章）_____ 填表人签名：_____ 报送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序号	姓 名 (集体名称)	奖 项	授奖时间	授奖单位	文 号	备注

注：1. 须提供相应获奖证明材料复印件（证书或文件等）。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9年8月1日印